

四川外国语大学 2023 年各学院转专业实施细则

目录

德语学院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2
法语学院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6
英语学院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11
翻译学院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15
西方语言文化学院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19
国际工商管理学院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24
国际关系学院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28
国际法学与社会学院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31
东方语言文化学院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35
中国语言文化学院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39
国际教育学院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42
商务英语学院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46
国际金融与贸易学院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50
新闻传播学院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54
日语学院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58
俄语学院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61

德语学院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根据《四川外国语大学 2023 年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工作方案》要求，德语学院对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做出如下实施细则。

一、 组织机构

学院成立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组，负责学生转出和转入各项工作的组织实施，构成如下：

组 长：李大雪 廖峻

成 员：曾静 张赟 唐旻 吕晶珠 万晓韵 唐英

二、 转出条件及排序依据

（一）德语学院德语专业可转出的名额上限为：15 人

（二）转出条件

1. 符合《四川外国语大学本科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规定的转专业条件的入学满一个学期的普通全日制本科一年级在校学生；

2. 符合拟转入学院的相关规定；

3. 如确有专长，更适合在拟转入专业学习，需提供相关材料（如获奖证书等）；

4. 如因身体原因或缺乏专业兴趣，难以胜任本专业学习，需提供相应证明。

（三）排序依据

1. 第一学期绩点由高到低排名；
2. 如绩点相同，则以第一学期平均分由高到低排名。

三、接收条件及排序依据

（一）可转入的专业及名额：符合《四川外国语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规定的所有专业均可申请转入，总名额上限为15人。

（二）接收条件

1. 符合《四川外国语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规定的转专业条件的入学满一个学期的普通全日制本科一年级在校学生；

2. 品行端正，无任何违法或违犯校规校纪记录；

3. 对拟转入专业有充分了解或具有相关学习实践经验，具有浓厚的学习兴趣；

4. 原专业第一学期考试成绩均合格，平均绩点不低于4.0，需提供成绩证明；或绩点在所在专业年级排名前20%，如确有专长，提供参加省级以上德语竞赛获奖证书等支撑材料，可适当放宽绩点排名要求，在前50%即可；

5. 综合考察学生的学科背景及以往课程修读成绩，且转专业考核成绩合格，择优录取。

（三）排序依据

1. 以转专业考核总评成绩（笔试占50%，面试占50%）为排序依据；

2. 笔试或面试有任意一门不及格者，不予转入；
3. 若成绩相同，则以转出专业第一学期的平均绩点为排序依据

四、咨询安排

1. 时间：4 月 6 日 上午 8: 30——11: 30 ， 4 月 7 日 上午 8: 30——11: 30 。
2. 方式：现场咨询或电话咨询，65381776。
3. 咨询联系人： 廖老师
4. 咨询办公室： 立德楼 C322

五、考核内容

区分德语零起点、德语高起点分别考核。针对零起点主要考察综合素质、语音语调模仿、对象国知识、转专业学习动机等；针对高起点主要考察基础语法词汇、写作能力、口语表达能力等。

六、考核形式及评分标准

1. 针对零起点：

- (1) 笔试（通识水平考核，占总成绩 50%）
- (2) 面试（占总成绩 50%）包括三个环节：① 德语国家国情知识问答（20 分）；② 转入专业语音模仿能力测试（50 分）；③ 自由问答（30 分）

2. 针对高起点：

- (1) 笔试（德语专业水平考核，占总成绩 50%）
- (2) 面试（占总成绩 50%）包括三个环节：① 德语国家国情知识问答（20 分）；② 转入专业语音测试（50 分）；③ 自由问

答（30 分）

（3）所有考核科目均需达到或超过及格线（60 分）。笔试成绩与面试成绩各占总成绩的 50%，并按照总成绩排名录取。

七、考核安排

考核时间暂定为 5 月 22 日，具体考核时间和场地安排由学院另行通知获得参加转入考核资格的学生。

八、附则

1. 转专业申请必须征得监护人同意，并在《四川外国语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上签字；

2. 最终确定的转专业名单一旦进入公示环节，申请人不可撤销申请；

3. 原则上，通过零起点考试的学生编入德语专业一年级；通过德语高起点考试的学生编入德语专业二年级；

4. 转专业前已经取得的学分须经德语学院转专业工作组审核确认后，予以认定与转换；

5. 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监督执行，由德语学院转专业工作组负责解释。本学院符合转专业条件且在教务系统中提出转专业申请的学生可将转专业申请表格和相关申请材料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1647344104@qq.com

法语学院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一、组织机构

学院成立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组，负责学生转出和转入各项工作的组织实施，构成如下：

组 长：杨少琳

成 员：董遥遥，刘帅锋，周晓飞，刘宇，谭丹妮

二、转出条件及排序依据

（一）法语学院法语专业可转出的名额上限：12 人。

（二）转出条件

1. 符合《四川外国语大学本科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规定的转专业条件的入学满一个学期的普通全日制本科一年级在校学生；
2. 符合拟转入学院的相关规定；
3. 如确有专长，更适合在拟转入专业学习，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获奖证书和语言等级考试证书等）；法语学院结合学生提供的证明材料组织转出面试，进一步了解申请转出的合理性；
4. 如因身体原因或缺乏专业兴趣，难以胜任本专业学习，需提供相应证明。

（三）排序依据

1. 以转出考核总评成绩（第一学期平均成绩占 50%，转出面
试成绩占 50%）为排序依据；

2. 如总评成绩相同，则以第一学期专业课平均分由高到低排
名。

三、接收条件及排序依据

（一）可转入的专业及名额

序号	可转入专业	转入名额上限
1	法语专业	12

（二）接收条件

1. 符合《四川外国语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
规定的转专业条件的入学满一个学期的普通全日制本科一年级
在校学生；

2. 品行端正，无任何违法或违犯校规校纪记录；

3. 对拟转入专业有充分了解或具有相关学习实践经验，具有
浓厚的学习兴趣；

4. 原专业第一学期考试平均成绩不低于 80，或平均成绩在
所在专业年级排名前 30%，需提供成绩证明；

5. 综合考察学生的学科背景及以往课程修读成绩，且转专业
考核成绩合格，原则上笔试和面试总成绩不低于 75 分，择优录
取；

6. 确有法语专业专长，转专业考核笔试和面试总成绩达到85分及以上者，符合原专业的转出条件即可。

(三) 排序依据

1. 以转专业考核总评成绩（笔试占50%，面试占50%）为排序依据；

2. 笔试或面试有任意一门不及格者，不予转入。

3. 若成绩相同，则以转出专业第一学期所修外语课程的平均分为排序依据。

四、咨询安排

1. 时间：4月10日-4月11日工作时间

2. 方式：电话咨询或当面咨询，咨询电话 65385409

3. 咨询联系人：刘帅锋老师

4. 咨询办公室：立德楼 C310

五、考核内容

读法语单词和句子，冠词、介词、形容词、代词等用法考核，基础句子翻译（法译汉），阅读理解，小作文（80-120单词）。

参考书目：《新经典法语(1)(学生用书)》

六、考核形式及评分标准

1. 笔试（通识水平考核或专业水平考核，占总成绩 50%）

2. 面试（占总成绩 50%）

包括三个环节：（1）法语国家国情、历史文化知识问答（30 分）；（2）转入专业口语测试（50 分）；（3）自由问答（20 分）。

3. 所有考核科目均需达到或超过及格线（60 分）。

4. 笔试成绩与面试成绩各占总成绩的 50%，并按照总成绩排名录取。

七、考核安排

考核时间为 5 月 22 日至 26 日，法语学院将另行通知获得参加转入考核资格的学生具体考核安排（时间、地点等）。

八、附则

1. 转专业申请必须征得监护人同意，并在《四川外国语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上签字；

2. 最终确定的转专业名单一旦进入公示环节，申请人不可撤销申请；

3. 根据学生转专业考核总成绩把学生编入专业一年级或二年级；

4. 转专业前已经取得的学分须经原所在学院转专业工作组审核确认后，予以认定与转换。

5. 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监督执行, 由法语学院转专业工作组负责解释。

本学院符合转专业条件且在教务系统中提出转专业申请的学生可将转专业申请表格和相关申请材料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hi ivyyeah@126. com

英语学院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一、组织机构

学院成立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学生转出和转入各项工作的组织实施，具体构成如下：

组 长：张旭春 淡修安

副组长：谭春 秦丽

组 员：林琿 陈秀石 王杰 杜华 马平 黄慧 邱梦颖

二、转出条件及排序依据

（一）英语学院英语专业可转出的**名额上限为：** 82 人

（二）转出条件

1. 热爱祖国，勤学上进，品行端正，身心健康；
2. 符合《四川外国语大学本科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规定的转专业条件的入学满一个学期的普通全日制本科一年级在校学生；
3. 在校期间无任何违纪行为，未受过任何处分；
4. 了解转入专业基本情况，对该专业有兴趣或专业特长；
5. 符合《四川外国语大学本科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2023 年 22 号）所规定条件。

（三）排序依据

1. 第一学期绩点由高到低排名；
2. 如绩点相同，则以第一学期平均分由高到低排名。

三、接收条件及排序依据

(一) 可转入的专业及名额

序号	可转入专业	转入名额上限
1	英语	82

(二) 接收条件

1、申请转入英语学院本科就读学生高考外语语种需为英语，且分数不低于科目总分 85%；

2、申请转入英语学院本科就读学生需参加学院组织的专业能力测试，不合格者不得转入；

3、鉴于英语专业的特殊要求，学院将参照英语专业招生条件，要求申请者口齿清楚，身体、心理健康，符合英语专业招生的基本条件。

(三) 排序依据

1. 以转专业考核面试成绩为排序依据；
2. 面试不及格者，不予转入；
3. 若成绩相同，则按照第一学期所修外语课程的平均分由高到低排序。

四、咨询安排

1. 时间：4月4日-4月7日

2. 方式：在规定时间内，使用电话联系咨询老师。

3. 咨询联系人：林琿老师

4. 咨询电话：18623183688

五、考核内容

1. 由学院转专业领导小组负责审核转入学生的基本条件；

2. 由学院组织专人对转入学生的专业能力进行测试。

六、考核形式及评分标准

面试

包括三个环节：（1）英语国家国情知识问答（20分）；（2）转入专业语音测试（20分）；（3）自由问答（60分）。

七、考核安排

考核时间为5月18日—5月26日，具体考核安排（时间、地点等）院系另行通知获得参加转入考核资格的学生。

八、附则

1. 学生须在学校规定时间提交转专业申请并办理相关手续，逾期视为放弃资格，不予受理；

2. 转入学生如经审核、测试符合学院转入要求的，达到在同年级学习水平者可编入同年级学习，否则须书面申请下编就读；

3. 转入学生须服从学校、学院各项教学管理规定和安排，修读完学院本科生人才培养方案所要求学分；

4. 转入学生须服从学校、学院学籍管理规定和要求，服从辅导员的管理和安排；

5. 转入学生须服从学院住宿管理，一旦转入，将调整至英语学院学生宿舍楼住宿。

本学院符合转专业条件且在教务系统中提出转专业申请的学生可将转专业申请表格和相关申请材料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850042257@qq.com

英语学院拥有本《细则》最终解释权，其他未尽事宜，参照《四川外国语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学生学籍管理办法》（2022年修订）和《四川外国语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2023年22号）执行。

翻译学院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为充分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规范学生转学、转专业的审批程序，根据《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及《四川外国语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学生学分制学籍管理规定（2022 年修订）》，特成立本科生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全面领导全校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并制订本办法。

一、组织机构

学院成立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组，负责学生转出和转入各项工作的组织实施，构成如下：

领导小组组长：李金树、郭健

领导小组副组长：杨志亭、张丽

领导小组成员：秦勤、李希希、李亮、姚沁、马洪洲

二、转出条件及排序依据

（一）翻译学院翻译专业可转出的名额上限为：18 人

（二）转出条件

1. 符合《四川外国语大学本科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规定的转专业条件的入学满一个学期的普通全日制本科一年级在校学生；

2. 符合拟转入学院的相关规定；

3. 如确有专长，更适合在拟转入专业学习，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获奖证书等）；

4. 如因身体原因或缺乏专业兴趣，难以胜任本专业学习，需提供相应证明；

（三）排序依据

1. 第一学期绩点由高到低排名；
2. 如绩点相同，则以第一学期平均分由高到低排名；

三、接收条件及排序依据

（一）可转入的专业及名额

序号	可转入专业	转入名额上限
1	翻译	18

（二）接收条件

1. 符合《四川外国语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规定的转专业条件的入学满一个学期的普通全日制本科一年级在校学生；

2. 品行端正，无任何违法或违犯校规校纪记录；

3. 对拟转入专业有充分了解或具有相关学习实践经验，具有浓厚的学习兴趣；

4. 原专业第一学期考试成绩均合格，平均绩点不低于 4.2，需提供成绩证明；或绩点在所在专业年级排名前 20%，如确有专长，提供参加省级以上学科竞赛获奖证书等支撑材料，可适当放宽绩点排名要求，在前 30%即可；

5. 综合考察学生的学科背景及以往课程修读成绩，且转专业考核成绩合格；

(三) 排序依据

1. 以转专业考核总评成绩为排序依据。
2. 面试成绩低于 80 分者（总分 100 分），不予转入。
3. 若成绩相同，则以转出专业第一学期的平均绩点为排序依据。

四、咨询安排

1. 时间：2023 年 4 月 6 日—12 日
2. 咨询联系人：李老师
3. 咨询办公室：立德楼 B115
4. 咨询电话：023-65012249

五、考核内容

转专业学习动机、转入专业基础知识、转入专业学科思维、哲学社会科学综合素质能力。

六、考核形式及评分标准

考核形式：面试。

考核形式：总分 100 分。（1）转入专业水平测试（50 分）；（2）自由问答（50 分）。

3. 考核成绩需达到 80 分以上。

七、考核安排

考核时间拟定 5 月 18 至 26 日之间的工作日，具体考核安排（时间、地点）另行通知获得参加转入考核资格的学生。

八、附则

1. 转专业申请须监护人同意，监护人在《四川外国语大学普通全

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上签字，无监护人签字或学生自行代签者取消资格。

2. 最终确定的转专业名单一旦进入公示环节，申请人不可撤销申请。

3. 转专业学生编入同年级，但须按照学校规定补修完成转入前的所有专业课程。

4. 转专业前已取得的学分须经翻译学院教学指导分委员会审核确认后，予以认定和转换。

5. 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监督与执行，由翻译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负责解释。

本学院符合转专业条件且在教务系统中提出转专业申请的学生可将转专业申请表格和相关申请材料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459396288@qq.com。

西方语言文化学院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一、组织机构

学院成立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组，负责学生转出和转入各项工作的组织实施，构成如下：

组 长：刘忠政、温晓静

副组长：苏 雪、许令仪

成 员：赵学林、王琳、高宇婷、杨杏初、陈旭、陈英、童亚星、郑佳宝、李刚

二、转出条件及排序依据

（一）西方语言文化学院各专业可转出名额为本专业本科一年级学生总人数的 15%以内，具体名额如下：

专业	该专业本科 2022 级总人数	可转出名额上限
西班牙语	83	12
葡萄牙语	28	4
意大利语	24	4
捷克语	13	2
匈牙利语	14	2

（二）转出条件

1. 符合《四川外国语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规定的转专业条件的入学满一个学期的普通全日制本科一年级在校学生；

2. 如确有专长，更适合在拟转入专业学习，需提供相关证

明材料（如获奖证书等）；

3. 如因身体原因或缺乏专业兴趣，难以胜任本专业学习，需提供相应证明；

4. 获得转出资格的学生，应由拟转入学院根据专业考核情况决定其是否同意转入相应学院的相应专业及其应转入的年级（转入同一年级或是下一年级）。若拟转入学院拒绝接收已获得我院转出资格的学生，则视为该学生转专业失败。该学生继续留在我院原专业学习。

（三）排序依据

由学院转专业工作组组织至少 3 位专家（至少有 1 位专家是该年级的辅导员）根据学生的第一学期平均成绩以及综合考评成绩给出转专业评定分数（评定分数=第一学期平均成绩*60%+综合考评成绩*40%）。按转专业评定分数由高到低排名。

（注：综合考评成绩满分为 100 分。）

三、接收条件及排序依据

（一）可转入的专业及名额

专业	该专业本科 2022 级总人数	可转入名额上限
西班牙语	83	12
葡萄牙语	28	4
意大利语	24	4
捷克语	13	2
匈牙利语	14	2

（二）接收条件

1. 符合《四川外国语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规定的转专业条件的入学满一个学期的普通全日制本科一年级

在校学生，且转出学院已正式审核批准其转出申请的学生，可申请转入我院；

2. 品行端正，无任何违法或违反校规校纪记录；

3. 对拟转入专业有充分了解或具有相关学习实践经验，具有浓厚的学习兴趣；

4. 原专业第一学期考试成绩均合格（包括缓补考合格），平均绩点不低于 3.5，需提供成绩证明。如确有专长，更适合在拟转入专业学习，提供相应支撑材料，可适当放宽平均绩点要求。

5. 申请转入我院的学生应接受我院组织的转专业考核。我院转专业考核工作组结合学生申请转入专业的特点，组织至少 3 位专家（至少有 2 位专家是该专业的专业教师）对其进行考核，并根据考核情况决定是否通过该学生的转专业申请以及申请人应转入的年级（转入同一年级或是下一年级）；

6. 综合考察学生的学科背景及以往课程修读成绩，且转专业考核成绩不低于 70 分，择优录取。

7. 若转入学生不接受我院转专业考核工作组根据考核情况做出的决定，则不予转入。

（三）排序依据

1. 以转专业考核总评成绩为排序依据；

2. 若转专业考核总评成绩相同，则按照第一学期所修外语课程的平均分由高到低排序。

四、咨询安排

1. 时间：4 月 10 日-12 日 8:00—11:30；14:30—17:50

2. 方式：线下咨询及电话咨询：023-65389676

3. 咨询联系人：徐老师

4. 咨询办公室：文轩楼 206

五、考核内容

转入专业的相关专业知识

六、考核形式及评分标准

1. 学院转专业考核工作组组织 3 位专家进行转专业考核。原则上至少有 2 位专家是该专业的专业教师。

2. 考核形式为面试。每位考核专家根据面试情况，分别给出相应面试成绩。学生面试最终成绩=所有考核专家所给成绩的总和÷专家人数。若面试最终成绩等于或者超过 70 分，则视为通过考核。通过考核的学生，由考核专家协商决定其应转入的年级（转入同一年级或是下一年级）。

3. 考核专家将考核结果及意见提交学院转专业考核工作组讨论决定是否同意学生的转入申请，若面试最终成绩 70 分及 70 分以上的学生人数超过可转入名额，则根据每位学生的面试最终成绩由高到低进行排名，由转专业考核工作组集体讨论决定是否同意学生的转入申请。

七、考核安排

考核时间为 5 月 18 日—5 月 26 日，具体考核安排（时间、地点等）学院另行通知获得参加转入考核资格的学生。

八、附则

1. 转专业申请必须征得监护人同意，并在《四川外国语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上签字；

2. 最终确定的转专业名单一旦进入公示环节，申请人不可撤销申请；

3. 捷克语、匈牙利语系隔年招生，请谨慎填报；

4. 转专业前已经取得的学分须经西方语言文化学院转专业工作组审核确认后，予以认定与转换。

5. 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监督执行，由西方语言文化学院转专业工作组负责解释。

本学院符合转专业条件且在教务系统中提出转专业申请的学生可将转专业申请表格和相关申请材料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xyxy@sisu.edu.cn

国际工商管理学院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为进一步规范我校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工作,充分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满足学生个性发展需求,根据《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重庆市教育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做好普通高校学生转专业、转学工作的通知》(渝教学发〔2019〕11号)及《四川外国语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学子学籍管理办法》《四川外国语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制订本学院《2023年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本细则适用于我院按照国家规定录取的统考统招的普通全日制本科学生的转专业管理。

一、组织机构

为更好落实和执行学院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组织实施学生转出和转入工作,学院特成立转专业工作小组,具体构成为:

组 长: 罗先明、代彬

成 员: 王婷、党文娟、谢贤芳、王晨、王毓

二、转出条件及排序依据

(一) 转专业名额

根据《四川外国语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第三章第八条规定“为保障各学科专业协调发展,各专业同意转出的人数原则上控制在本专业同年级学生总人数的 15%以内”,国际工商管理学院各专业转出的名额见下表。

序号	转出专业	可转出名额上限
1	财务管理	15
2	审计学	12
3	电子商务	6

4	物流管理	5
5	人力资源管理	6
6	旅游管理	6
7	大数据管理与应用	7

（二）转出条件

1. 符合《四川外国语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第二章第三条规定的转专业条件；
2. 符合转专业的三种情况都需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 符合转入学院的转入要求；
4. 出现《四川外国语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第二章第四条规定情况之一者，不得转专业。

（三）排序依据

1. 第一学期绩点由高到低排名；
2. 如绩点相同，则以第一学期专业课加权平均分由高到低排名；
3. 排名高低顺序为转专业排序依据。

三、接收条件及排序依据

（一）可转入的专业及名额

根据《四川外国语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第三章第八条规定“为保障各学科专业协调发展，各专业批准转入的学生人数原则上不应超过该专业同年级学生总人数的15%”，国际工商管理学院各专业转入名额如下表：

序号	可转入专业	转入名额上限
1	财务管理	15
2	审计学	12
3	电子商务	6
4	物流管理	5

5	人力资源管理	6
6	旅游管理	6
7	大数据管理与应用	7

(二) 接收条件

1. 符合《四川外国语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规定的入学满一个学期的普通全日制本科一年级在校学生；
2. 品行端正，无任何违法或违犯校规校纪记录；
3. 对拟转入专业有充分了解，具有浓厚的学习兴趣；
4. 综合考察学生的学科背景及以往课程修读成绩择优录取。

(三) 排序依据

1. 第一学期绩点由高到低排名；
2. 如绩点相同，则以第一学期专业课加权平均分由高到低排名；
3. 排名高低顺序为转入专业排序依据。

四、咨询安排

1. 时间：4月3日-4月10日
2. 咨询电话：65380821、65386312
3. 咨询联系人：王毓、谢贤芳
4. 咨询办公室：萃英楼104、105

五、附则

1. 转专业申请必须征得学生监护人同意，并在《四川外国语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上签字；
2. 最终确定的转专业名单一旦进入公示环节，申请人不可撤销转专业申请；
3. 原则上，转专业学生编入同年级，但须按照学校规定补修完成转入前的所有专业课程。
4. 转专业前已经取得的学分须经国际工商管理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审核确认后，予以认定与转换。

5. 本细则由教务处负责监督执行, 由国际工商管理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负责解释。

本学院符合转专业条件且在教务系统中提出转专业申请的学生可将转专业申请表格和相关申请材料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xianfangxie@163.com.

国际关系学院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一、组织机构

学院成立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组，负责学生转出和转入各项工作的组织实施，构成如下：

组 长：高绍邦 宋国华

副组长：吴兵

成 员：王一丹 何琴 周思邑 游涵 唐宇 张国玺 陈丽娅

二、转出条件及排序依据

(一) 国际关系学院政治学类专业可转出的名额上限为：13 人

(二) 转出条件

1. 符合《四川外国语大学本科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规定的转专业条件的入学满一个学期的普通全日制本科一年级在校学生；

2. 符合拟转入学院的相关规定；

3. 如确有专长，更适合在拟转入专业学习，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获奖证书等）；结合学生提供的证明材料组织转出面试，进一步了解申请转出的合理性。

4. 如因身体原因或缺乏专业兴趣，难以胜任本专业学习，需提供相应证明；

(三) 排序依据

1. 第一学期绩点由高到低排名；

2. 如绩点相同，则以第一学期平均分由高到低排名；

3. 如果绩点、平均分相同的情况也可采用附加考核排名等方式。

三、接收条件及排序依据

（一）可转入的专业及名额

序号	可转入专业	转入名额上限
1	政治学类	13

（二）接收条件

1. 符合《四川外国语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规定的转专业条件的入学满一个学期的普通全日制本科一年级在校学生；
2. 品行端正，无任何违法或违犯校规校纪记录；
3. 对拟转入专业有充分了解或具有相关学习实践经验，具有浓厚的学习兴趣；
4. 原专业第一学期考试成绩均合格，需提供成绩证明；如确有专长，提供参加省级以上学科竞赛获奖证书等支撑材料；
5. 综合考察学生的学科背景及以往课程修读成绩，且转专业考核成绩合格，择优录取；

（三）排序依据

1. 以转专业考核成绩为排序依据；
2. 考核不及格者，不予转入。
3. 若成绩相同，则以转出专业第一学期的平均绩点为排序依据。

四、咨询安排

1. 时间：4月6日-4月12日
2. 方式：可结合学院实际情况采取分专业分时段线上定时咨询、或邮件咨询、或固定时间电话咨询等方式，同时分别明确时段和腾讯会议号、或邮箱地址或电话。

3. 咨询联系人： 王一丹、何琴老师

4. 咨询办公室： 立德楼 B515

五、考核内容

考察专业素质、思想素质、转专业学习动机及身心状况等；

六、考核形式及评分标准

包括三个环节：（1）辅导员面试（40分）；（2）转入专业专业课老师面试（40分）；（3）主管领导面试（20分）。

七、考核安排

考核时间为5月18日—5月26日，具体考核安排（时间、地点等）院系另行通知获得参加转入考核资格的学生。

八、附则

1. 转专业申请必须征得监护人同意，并在《四川外国语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上签字；

2. 最终确定的转专业名单一旦进入公示环节，申请人不可撤销申请；

3. 原则上通过考核的学生编入专业二年级；

4. 转专业前已经取得的学分须经国际关系学院转专业工作组审核确认后，予以认定与转换。

5. 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监督执行，由国际关系学院转专业工作组负责解释。

本学院符合转专业条件且在教务系统中提出转专业申请的学生可将转专业申请表格和相关申请材料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1067123445@qq.com。

国际法学与社会学院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一、组织机构

学院成立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组，负责学生转出和转入各项工作的组织实施，构成如下：

组长：林移刚、陈功

成员：邓晓梅、李佳、彭娟、于永菊、宋姝、

周爱华、陈玥

二、转出条件及排序依据

（一） 国际法学与社会学院社会学类专业可转出的名额上限为 17 人，法学专业可转出的名额上限为 11 人。

（二）转出条件

1. 符合《四川外国语大学本科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规定的转专业条件的入学满一个学期的普通全日制本科一年级在校学生；

2. 符合拟转入学院的相关规定；

3. 如确有专长，更适合在拟转入专业学习，需提供相应证明（如获奖证书等）

4. 如因身体原因、缺乏专业兴趣或其他特殊困难，难以胜任本专业学习，需提供相应证明（如正规医疗机构出具的诊断证明等）；

（二）排序依据

1. 根据第一学期所修全部课程绩点由高到低排名，择优确定转出资格。如绩点相同，则以第一学期所修全部课程平均分由高到低排名。如果绩点和平均分都相同，以专业课成绩的算术平均分为排序依据。

2. 休学创业及退役后复学的学生，若因自身情况需要转专业的，优先考虑，不受排名限制。

三、接收条件和排序依据

（一）可转入的专业及名额

序号	可转入专业	转入名额上限
1	法学（非教改班）	11
2	社会学类	17

（二）接收条件

1. 符合《四川外国语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规定的转专业条件的入学满一个学期的普通全日制本科一年级在校学生；
2. 品行端正，无任何违法或违犯校规校纪记录；
3. 对拟转入专业有充分了解或具有相关学习实践经验，具有浓厚的学习兴趣；
4. 原专业第一学期所有课程考试成绩均合格，且平均绩点不低于 3.0，需提供成绩证明；如有专长，提供参加省级以上学科竞赛获奖证书等支撑材料，可放宽绩点排名要求，平均绩点不低于 2.5 即可。
5. 综合考察学生的学科背景及以往课程修读成绩，且转专业考核成绩合格，按照考核成绩从高到低排序，择优录取。

（三）排序依据

1. 以转专业考核总评成绩（笔试面试各占 50%）为排序依据。
2. 笔试或面试有任何一门不合格者（未达到 60 分），不予转入。
3. 若转专业考核成绩相同，则以转出专业第一学期的所有课程平均绩点为排序依据。

四、转专业考核内容

1. 转专业动机：对转入专业的认知是否正确。
2. 专业水平：是否掌握一定的专业基础知识，具备初步的相关学科思维。
3. 社会科学素养：是否具有社会科学的基本常识和方法论。

五、考核形式及评分标准

- （一）笔试，专业水平考核，总分 100 分

1. 法学专业参考书：

付子堂主编《法理学初阶》（第6版），法律出版社

2. 社会学类专业参考书：

郑杭生主编《社会学概论新修》（第5版），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二）面试，总分100分，社会科学素养和专业认知

1. 社会热点事件及案例分析（50分）

2. 自由问答（50分）

3. 笔试、面试均需达到60分。

4. 笔试成绩与面试成绩各占总成绩的50%，按总成绩排名录取。

六、考核安排

考核时间拟定5月18至26日之间的工作日，具体考核安排（时间、地点）另行通知获得参加转入考核资格的学生。

七、附则

（一）转专业申请须监护人同意，监护人在《四川外国语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上签字，无签字或学生自行代签无法通过转专业资格审查；

（二）最终确定的转专业名单一旦进入公示环节，申请人不可撤销申请；

（三）转专业学生编入同年级，但须按照学校规定补修完成转入前的专业课程；转入法专业的同学进入非教改班；转入社会学类专业的同学与其他同学一同参与后期的专业分流。

（四）转专业前已取得的学分须经国际法学与社会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审核确认后，予以认定和转换。

（五）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监督与执行，由国际法学与社会学院转专业工作组负责解释。

本学院符合转专业条件且在教务系统中提出转专业申请的学生

可将转专业申请表格和相关申请材料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zhou@sisu.edu.cn

八、咨询安排

时间：4月6日-12日

咨询联系人：周老师

电话：023-65382502

咨询办公室：立德楼 C201

东方语言文化学院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一、组织机构

学院成立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组，负责学生转出和转入各项工作的组织实施，构成如下：

组长：罗文青、廖礼彬

成员：陈睿、吴昊、杨刚、魏家伟、刘卓

二、转出条件及排序依据

（一）东方语言文化学院各专业可转出的名额上限见下表

序号	可转出专业	可转出人数上限
1	阿拉伯语	6
2	朝鲜语	8
3	马来语	2
4	泰语	3
5	土耳其语	2
6	越南语	3

（二）转出条件

1. 符合《四川外国语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规定的转专业条件的入学满一个学期的普通全日制本科一年级在校学生；

2. 符合拟转入学院的相关规定；

3. 如确有专长，更适合在拟转入专业学习，需提供相关材料（如获奖证书等）；

4. 如因身体原因或缺乏专业兴趣，难以胜任本专业学习，需提供相应证明。

（三）排序依据

1. 第一学期绩点由高到低排名；
2. 如绩点相同，则以附加笔试成绩由高到低排名。

三、接收条件及排序依据

（一）可转入的专业及名额上限

序号	可转入专业	可转入人数上限
1	阿拉伯语	6
2	朝鲜语	8
3	马来语	2
4	泰语	3
5	土耳其语	2
6	越南语	3

（二）接收条件

1. 符合《四川外国语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规定的转专业条件的入学满一个学期的普通全日制本科一年级在校学生；
2. 品行端正，无任何违法或违犯校规校纪记录；
3. 对拟转入专业有充分了解或具有相关学习实践经验，具有浓厚的学习兴趣；
4. 原专业第一学期考试成绩均合格，平均绩点不低于 4.0，需提供成绩证明；或绩点在所在专业年级排名前 50%，如确有专长，提供参加省级以上学科竞赛获奖证书等支撑材料，可适当放宽绩点排名要求，在前 60%即可；
5. 综合考察学生的学科背景及以往课程修读成绩，且转专业考核成绩合格，择优录取。

（三）排序依据

1. 以转专业考核总评成绩（笔试占 50%，面试占 50%）为排序依据；

2. 笔试或面试有任意一门不及格者，不予转入；

3. 若成绩相同，则以转出专业第一学期所修外语课程的平均分由高到低排序。

四、咨询安排

1. 时间：4 月 4 日-4 月 7 日

2. 方式：固定时间电话咨询：上午 9:00-11:00，下午 15:00-17:00，
电话：65385297

3. 咨询联系人：魏老师

4. 咨询办公室：立德楼 C212

五、考核内容

序号	学习阶段	考核内容
1	零起点	考察综合素质、语音语调模仿、对象国知识、转专业学习动机
2	高起点	考察基础语法词汇、口语表达能力、对象国知识、转专业学习动机

六、考核形式及评分标准

1. 笔试（通识水平考核或专业水平考核，占总成绩 50%）

2. 面试（占总成绩 50%）

包括三个环节：

1) 对象国家国情知识问答（30 分）；

2) 转入专业语音测试（50 分）；

3) 自由问答（20 分）。

3. 所有考核科目均需达到或超过及格线（60 分）。

4. 笔试成绩与面试成绩各占总成绩的 50%，并按照总成绩排名录取。

七、考核安排

考核时间为 5 月 19 日，具体考核安排（时间、地点等）另行通知获得参加转入考核资格的学生。

5 月 19 日（周五）12:30-14:30，立德楼 C216

八、附则

1. 转专业申请必须征得监护人同意，并在《四川外国语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上签字；

2. 最终确定的转专业名单一旦进入公示环节，申请人不可撤销申请；

3. 原则上，通过零起点考试的学生编入专业一年级；通过相应语种高起点考试的学生编入专业二年级；

4. 阿拉伯语、越南语专业录取者将统一编入 2023 级新生班级进行学习；

5. 转专业前已经取得的学分须经 东方语言文化学院转专业工作组审核确认后，予以认定与转换；

6. 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监督执行，由东方语言文化学院转专业工作组负责解释。

本学院符合转专业条件且在教务系统中提出转专业申请的学生可将转专业申请表格和相关申请材料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1411005055@qq.com

中国语言文化学院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一、组织机构

学院成立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组，负责学生转出和转入各项工作的组织实施，构成如下：

组长：周文德 薛红 副组长：张晓芝

成员：曹保平 陈秋红 耿战超 胡鹏 黄劲伟 康清莲 李明 李铮 申红义 吴锋文 晏红 朱周斌

二、转出条件及排序依据

（一）中国语言文化学院中国语言文学类可转出的名额上限为 35 人。

（二）转出条件

1. 符合《四川外国语大学本科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规定的转专业条件的入学满一个学期的普通全日制本科一年级在校学生。

2. 符合接收学院转专业的相关规定。

3. 如确有专长，更适合在拟转入专业学习，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如获奖证书等）。

4. 如因身体原因或缺乏专业兴趣，难以胜任本专业学习，需提供相应证明（如医疗机构出具的诊断证明等）。

（三）排序依据

1. 根据第一学期所有课程绩点由高到低排名。

2. 如绩点相同，则以第一学期所有课程平均分由高到低排名。

三、接收条件和排序依据

（一）可转入的专业及名额上限

序号	可转入专业	转入名额上限
1	中国语言文学类	35

（二）接收条件

1. 符合《四川外国语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规定的转专业条件的入学满一个学期的普通全日制本科一年级在校学生。
2. 品行端正，无任何违法或违犯校规校纪记录。
3. 对拟转入专业有充分了解或具有相关学习实践经验，具有浓厚的学习兴趣。
4. 原专业成绩超过一门低于 60 分者不接受转专业申请。
5. 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小组须综合考察学生的学科背景及以往课程修读成绩，择优录取。

（三）排序依据

1. 以转专业考核总评成绩为排序依据。
2. 面试成绩低于 120 分者（总分 200 分），不予转入。
3. 若成绩相同，则以转出专业第一学期的平均绩点为排序依据。

四、咨询安排

1. 时间：2023 年 4 月 6 日—12 日
2. 咨询联系人：沈老师
3. 咨询办公室：立德楼 C502
4. 咨询电话：023-65390676

五、考核内容

转专业学习动机、转入专业基础知识、转入专业学科思维、哲学社会科学综合素质能力。

六、考核形式及评分标准

考核形式：面试。

考核形式：总分 200 分。包括①专业水平考核（100 分）；②自由问答（100 分）

七、考核安排

考核时间拟定 5 月 18 至 26 日之间的工作日，具体考核安排（时

间、地点)另行通知获得参加转入考核资格的学生。

八、附则

1. 转专业申请须监护人同意,监护人在《四川外国语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上签字,无监护人签字或学生自行代签者取消资格。

2. 最终确定的转专业名单一旦进入公示环节,申请人不可撤销申请。

3. 转专业学生编入同年级,但须按照学校规定补修完成转入前的所有专业课程。

4. 转专业前已取得的学分须经中国语言文化学院教学指导分委员会审核确认后,予以认定和转换。

5. 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监督与执行,由中国语言文化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负责解释。

本学院符合转专业条件且在教务系统中提出转专业申请的学生可将转专业申请表格和相关申请材料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cwzw2004jx@163.com。

国际教育学院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一、组织机构

学院成立2023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组，负责学生转出和转入各项工作的组织实施，构成如下：

组 长：龙洋 丁欢

成 员：黄茜 刘耀 吴妍 郑秀敏 罗觅嘉

李爽 张婉莹

二、转出条件及排序依据

(一) 转出名额及说明

序号	转出专业	转出名额上限	说明
1	教育学	6	
2	学前教育（师范）	4+2	其中2个名额仅限师范专业互相转入转出
3	小学教育（师范）	4+2	其中2个名额仅限师范专业互相转入转出

(二) 转出条件

1. 符合《四川外国语大学本科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规定，入学满一个学期的普通全日制本科一年级在校学生；
2. 符合拟转入学院的相关规定；
3. 如确有专长，更适合在拟转入专业学习，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获奖证书等）；
4. 如因身体原因或缺乏专业兴趣，难以胜任本专业学习，需提供相应证明。

(三) 排序依据

1. 第一学期绩点由高到低排名；
2. 如绩点相同，则以第一学期平均分由高到低排名。

三、接收条件及排序依据

(一) 可转入的专业及名额

序号	可转入专业	转入名额上限	要求
1	教育学	6	不限专业
2	学前教育（师范）	2	限师范专业转入
3	小学教育（师范）	2	限师范专业转入

(二) 接收条件

1. 符合《四川外国语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规定，入学满一个学期的普通全日制本科一年级在校学生；
2. 品行端正，无任何违法或违犯校规校纪记录；
3. 身体健康，符合国家教师资格证体检认定标准；
4. 对拟转入专业有充分了解或具有相关学习实践经验，具有浓厚的学习兴趣；
5. 原专业第一学期考试成绩均合格，绩点在所在专业年级排名前30%，如确有特长（需提供参加省级及以上竞赛获奖证书等支撑材料），绩点排名可放宽至前35%；
6. 选择转入学前教育专业的学生，如有钢琴、声乐、舞蹈、美术其中之一的艺术特长（需提供证书、获奖或作品等支撑材料），可优先录取；
7. 选择转入小学教育专业的学生应满足以下条件之一：（1）已完成“高等数学”课程修读；（2）转入后两年内完成学院开设的4个学分的数学课程。

(三) 排序依据

1. 以转专业考核的面试成绩由高到低排序录取；
2. 若成绩相同，则按照第一学期所修外语课程的平均分由高到低排序。

四、咨询安排

1. 时间：4月6日—4月12日
2. 咨询联系人：李爽老师；联系电话：65387169
3. 咨询办公室：立德楼B402

五、考核内容

考察综合素质、普通话、英语口语、教育相关专业知识和转专业学习动机等。

六、考核形式及评分标准

考核方式为面试，面试时间每人约10分钟，面试总分100分。面试的主要内容包括：（1）英文自我介绍（20分）；（2）学业规划简介（40分）；（3）自由问答（40分）。考评小组视学生现场表现综合评分。

七、考核安排

由学院集中通知获得转入考核资格的学生，按指定时间和地点参与面试，面试地点立德楼C511，面试时间安排拟如下：

教育学专业：5月19日（周五）12:30-13:30

学前教育专业：5月19日（周五）13:40-14:40

小学教育专业：5月19日（周五）14:50-15:50

八、附则

1. 转专业申请必须征得监护人同意，并在《四川外国语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上签字；

2. 最终确定的转专业名单一旦进入公示环节，申请人不可撤销申请；

3. 原则上，通过考试的学生编入相应专业年级；

4. 转专业前已经取得的学分须经国际教育学院转专业工作组审核确认后，予以认定与转换；

5. 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监督执行，由国际教育学院转专业工作组负责解释。

本学院符合转专业条件且在教务系统中提出转专业申请的学生可将转专业申请表格和相关申请材料电子版发送至邮箱：393443652@qq.com。

商务英语学院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一、组织机构

学院成立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组，负责学生转出和转入各项工作的组织实施，构成如下：

组长：段玲琳、常慧明

成员：黄绍胜、顾金成、李明蔚、董曼霞、杨前辉、聂小丹、蒋聪聪、倪红思、王治

二、转出条件及排序依据

（一）商务英语专业可转出的名额上限为：39 人

（二）转出条件

1. 符合《四川外国语大学本科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规定的转专业条件的入学满一个学期的普通全日制本科一年级在校学生；

2. 符合拟转入学院的相关规定；

3. 如确有专长，更适合在拟转入专业学习，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获奖证书等）；

4. 如因身体原因或缺乏专业兴趣，难以胜任本专业学习，需提供相应证明。

（三）排序依据

1. 第一学期绩点由高到低排名；

2. 如绩点相同，则以第一学期平均分由高到低排名，必要时通过增加小数点位数确定名次。

三、接收条件及排序依据

（一）可转入的专业及名额上限

序号	可转入专业	转入名额上限
----	-------	--------

1	商务英语	39
2	商务英语（中外合作办学）	5

（二）接收条件

1. 符合《四川外国语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规定的转专业条件的入学满一个学期的普通全日制本科一年级在校学生；

2. 品行端正，无任何违法或违犯校规校纪记录；

3. 对拟转入专业有充分了解或具有相关学习实践经验，具有浓厚的学习兴趣；

4. 原专业第一学期考试成绩均合格，平均绩点不低于 4.0（需提供成绩证明；或绩点在所在专业年级排名前 15%，如确有专长，提供参加省级以上学科竞赛获奖证书等支撑材料，可适当放宽绩点排名要求，在前 20%即可）。

5. 综合考察学生的学科背景及以往课程修读成绩，且转专业考核成绩合格，择优录取。

（三）排序依据

1. 以转专业考核总评成绩（笔试占 50%，面试占 50%）为排序依据；

2. 笔试或面试有任意一门不及格者，不予转入；

3. 若成绩相同，则按照第一学期所修英语课程的平均分由高到低排序）。

四、咨询安排

1. 商务英语专业

方式：固定时段现场咨询

时间：4 月 7 日 12:30—17:30；4 月 13 日 12:00—13:30

地点：立德楼 B602

联系人：商务英语专业：倪老师

2. 商务英语（中外合作办学）

方式：固定时段现场咨询

时间：4月13日12:00—13:30

地点：东区国际大厦1110

联系人：王老师

五、考核内容

考察基础语法词汇、听力、阅读、写作及口语表达能力等。

六、考核形式及评分标准

1. 笔试（专业水平考核，占总成绩50%）

2. 面试（占总成绩50%），包括三个环节：（1）英语国家国情知识问答（20分）；（2）英语语音测试（50分）；（3）自由问答（30分）。

3. 所有考核科目均需达到或超过及格线（60分）。

4. 笔试成绩与面试成绩各占总成绩的50%，并按照总成绩排名录取。

七、考核安排

考核时间为5月24日—25日，具体考核的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八、附则

1. 转专业申请必须征得监护人同意，并在《四川外国语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上签字；

2. 最终确定的转专业名单一旦进入公示环节，申请人不可撤销申请；

3. 原则上，转入学生编入专业二年级；

4. 转专业前已经取得的学分须经商务英语学院转专业工作组审核确认后，予以认定与转换。

5. 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监督执行,由商务英语学院转专业工作组负责解释。

本学院符合转专业条件且在教务系统中提出转专业申请的学生可将转专业申请表格和相关申请材料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besisu@sisu.edu.cn。

国际金融与贸易学院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一、组织机构

学院成立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组，负责学生转出和转入各项工作的组织实施，构成如下：

组 长：彭程、曾健

成 员：林川、董竞飞、陶红军、翟浩淼、张云、廖米梅

二、转出条件及排序依据

（一）国际金融与贸易学院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可转出的名额为：18 人；金融学专业可转出名额上限为：12 人；金融科技专业可转出名额上限为：6 人

（二）转出条件

1. 符合《四川外国语大学本科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规定的转专业条件的入学满一个学期的普通全日制本科一年级在校学生；

2. 符合拟转入学院的相关规定；

3. 如确有专长，更适合在拟转入专业学习，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获奖证书等）；

4. 如因身体原因或缺乏专业兴趣，难以胜任本专业学习，需提供相应证明；

（三）排序依据

1. 第一学期绩点由高到低排名；

2. 如绩点相同，则以第一学期平均分由高到低排名；

三、接收条件及排序依据

（一）可转入的专业及名额

序号	可转入专业	转入名额上限
1	国际经济与贸易	18
2	金融学	12
3	金融科技	6

（二）接收条件

1. 符合《四川外国语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规定的转专业条件的入学满一个学期的普通全日制本科一年级在校学生；
2. 品行端正，无任何违法或违犯校规校纪记录；
3. 对拟转入专业有充分了解或具有相关学习实践经验，具有浓厚的学习兴趣；
4. 原专业第一学期考试成绩均合格，平均绩点不低于 3.5，需提供成绩证明；或绩点在所在专业年级排名前 40%，如确有专长，提供参加省级以上学科竞赛获奖证书等支撑材料，可适当放宽绩点排名要求，在前 60%即可；
5. 综合考察学生的学科背景及以往课程修读成绩，且转专业考核成绩合格，择优录取；

（三）排序依据

1. 以转专业考核总评成绩（笔试占 50%，面试占 50%）为排序依据；
2. 笔试或面试有任意一门不及格者，不予转入；
3. 若成绩相同，则以转出专业第一学期的平均绩点为排序依据。

四、咨询安排

1. 时间：4 月 4 日-4 月 10 日
2. 咨询电话：65381915、65385284

3. 咨询联系人：董竞飞、廖米梅

4. 咨询办公室：博文楼 4103

五、考核内容

高起点学生（经管类专业学生）主要考核管理学、微积分、线性代数、微观经济学相关知识

零起点学生（非经管类学生）主要考核综合素质、外语语言能力、沟通协调能力等。

六、考核形式及评分标准

1. 笔试（通识水平考核或专业水平考核，占总成绩 50%）

2. 面试（占总成绩 50%）

包括三个环节：（1）经济金融热点问题问答（30 分）；
（2）转入专业基础知识（50 分）；（3）自由问答（20 分）。

3. 所有考核科目均需超过 60 分。

4. 笔试成绩与面试成绩各占总成绩的 50%，并按照总成绩排名录取。

七、考核安排

考核时间为 5 月 18 日—5 月 26 日，具体考核安排（时间、地点等）另行通知获得参加转入考核资格的学生。

八、附则

1. 转专业申请必须征得学生监护人同意，并在《四川外国语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上签字；

2. 最终确定的转专业名单一旦进入公示环节，申请人不可撤销申请；

3. 原则上，通过零起考试的学生编入专业一年级；通过高起点考试的学生编入专业二年级；

4. 转专业前已经取得的学分须经国际金融与贸易学院转

专业工作组审核确认后，予以认定与转换。

5. 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监督执行,由国际金融与贸易学院转专业工作组负责解释。

本学院符合转专业条件且在教务系统中提出转专业申请的学生可将转专业申请表格和相关申请材料电子版发送至邮箱：1294443428@qq.com

新闻传播学院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一、组织机构

学院成立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组，负责学生转出和转入各项工作的组织实施，构成如下：

组长：刘国强

成员：倪颖军、郭赫男、丁钟、王飞、黄蜜、张坤

二、转出条件及排序依据

（一）可转出的专业及人数

新闻传播学院新闻传播学类可转出上限不超过 27 人、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可转出上限不超过 7 人、广播电视编导专业可转出上限不超过 7 人、国际新闻与传播专业可转出上限不超过 6 人，具体可转出人数依据报名人数，经学院转专业工作组讨论决定。

（二）转出条件

1. 符合《四川外国语大学本科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规定的转专业条件的入学满一个学期的普通全日制本科一年级在校学生。

2. 符合拟转入学院的相关规定。

3. 如确有专长，更适合在拟转入专业学习，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获奖证书等）。

4. 如因身体原因或缺乏专业兴趣，难以胜任本专业学习，需提供相应证明。

（三）排序依据

1. 第一学期绩点由高到低排名，不再单独组织转出考核。

2. 如绩点相同，则以第一学期平均分由高到低排名。

三、接收条件及排序依据

（一）可转入的专业及名额

新闻传播学院新闻传播学类可转入上限不超过 27 人、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可转入上限不超过 7 人、广播电视编导专业可转入上限不超过 7 人、国际新闻与传播专业可转入上限不超过 6 人，具体可转入人数依据报名人数，经学院转专业工作组讨论决定。

（二）接收条件

1. 符合《四川外国语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规定的转专业条件的入学满一个学期的普通全日制本科一年级在校学生。

2. 品行端正，身心健康，无任何违法或违犯校规校纪记录。

3. 对拟转入专业有充分了解或具有相关学习实践经验，具有浓厚的学习兴趣，具备一定的传媒素养，转专业后更能发挥所长。

4. 原专业第一学期考试成绩均合格，平均绩点不低于 4.0，需提供成绩证明；或绩点在所在专业年级排名前 10%，如确有专长，提供参加省级以上学科竞赛获奖证书或其他证明材料，可适当放宽绩点排名要求，在前 15%即可。

5. 综合考察学生的学科背景及以往课程修读成绩，且转专业考核笔试和面试总成绩不低于 180 分，择优录取。

（三）排序依据

1. 以转专业考核总评成绩（笔试占 50%，面试占 50%）为排序依据。

2. 笔试或面试有任意一门不及格者，不予转入。

3. 若成绩相同，则以转出专业第一学期的平均绩点为排序依据。

四、咨询安排

（一）时间：4 月 6 日-4 月 20 日

（二）方式：线下咨询

（三）咨询联系人：张坤老师

（四）咨询办公室：立德楼 C624

五、转入考核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新闻传播理论及实务、文史哲基础知识等，学院不提供复习资料。

六、考核形式及评分标准

（一）笔试 100 分，包括专业水平考核和通识水平考核。

（二）面试 100 分，包括两个环节：1. 自我介绍（20 分）、2. 自由问答（80 分）。

（三）所有考核科目均需达到或超过及格线（60 分）。

（四）总成绩=笔试成绩+面试成绩，并按照总成绩排名录取。

七、考核安排

考核时间为 5 月 18 日—5 月 26 日，具体考核安排（时间、地点等）学院另行通知获得参加转入考核资格的学生，未参加考核者视为自动放弃，不再单独安排考核。

八、附则

（一）转专业申请必须征得监护人同意，并在《四川外国语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上签字。

（二）最终确定的转专业名单一旦进入公示环节，申请人不可撤销申请。

（三）转入学生不进行降级入学，未修的专业课程，应缴纳学分学费后补修，因此学业压力较大，请综合考虑，慎重选择。

（四）转入新闻传播学类的学生，转专业后按大类培养方案进行学习，参加专业分流后再确定具体专业。

（五）转专业前已经取得的学分须经新闻传播学院转专业工作组审核确认后，予以认定与转换。

（六）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监督执行，由新闻传播学院转专业工作组负责解释。

新闻传播学院申请转出的学生需在教务处网站下载《转专业申请表》认真填写，将填好的申请表和申请佐证材料扫描件存放在一个文

文件夹内（以“学院+学号+姓名”命名），发送邮件至学院指定邮箱：1197183966@qq.com，邮件标题命名与文件夹命名方式相同。所有申请表格和佐证材料须内容完整，版面清晰。是否申请成功以系统中所在学院回复为准。申请受理截止时间为4月20日17:00，学生须在截止时间前发送申请表和佐证材料，学院不受理逾期提交的转专业申请，教务处不接收任何学生个人转专业申请。

日语学院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一、组织机构

学院成立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组，负责学生转出和转入各项工作的组织实施，构成如下：

组 长：黄芳

成 员：曾珍 陈可冉 吴扬 冯千 潘爱文

二、转出条件及排序依据

(一) 日语学院日语专业可转出的名额上限为：12+4 人（含 4 名教改班定向名额）

(二) 转出条件

1. 符合《四川外国语大学本科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规定的转专业条件的入学满一个学期的普通全日制本科一年级在校学生；

2. 符合拟转入学院的相关规定；

3. 如确有专长，更适合在拟转入专业学习，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获奖证书等）；

4. 如因身体原因或缺乏专业兴趣，难以胜任本专业学习，需提供相应证明。

(三) 排序依据

1. 第一学期绩点由高到低排名；

2. 如绩点相同，则以第一学期平均分由高到低排名；

三、接收条件及排序依据

(一) 可转入的专业及名额

序号	可转入专业	转入名额上限
----	-------	--------

1	日语	16
---	----	----

(二) 接收条件

1. 符合《四川外国语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规定的转专业条件的入学满一个学期的普通全日制本科一年级在校学生；

2. 品行端正，无任何违法或违犯校规校纪记录；

3. 对拟转入专业有充分了解或具有相关学习实践经验，具有浓厚的学习兴趣；

4. 原专业第一学期考试每科成绩均合格，无不及格记录且各门课程平均分在 70 分以上。

5. 综合考察学生的学科背景及以往课程修读成绩，且转专业考核成绩优良，择优录取。

(三) 排序依据

1. 以转专业考核总评成绩（笔试占 50%，面试占 50%）为排序依据；

2. 笔试或面试有任意一门不及格者，不予转入。

3. 若成绩相同，则以转出专业第一学期的平均绩点为排序依据。

四、咨询安排

1. 时间：4 月 6 日-4 月 7 日

2. 方式：①现场咨询：立德楼 C424

②电话咨询：023-65385621

3. 咨询联系人：潘老师

五、考核内容

笔试和面试：考察基础语法词汇、口语表达能力等。

六、考核形式及评分标准

1. 笔试（专业水平考核，占总成绩 50%）

笔试成绩需达到 80 分以上才能跟班学习。

2. 面试（占总成绩 50%）

3. 所有考核科目均需达到或超过及格线（60 分）。

4. 笔试成绩与面试成绩各占总成绩的 50%，并按照总成绩排名录取。

七、考核安排

考核时间为 5 月 18 日—5 月 26 日, 具体考核安排（时间、地点等） 院系另行通知获得参加转入考核资格的学生。

八、附则

1. 转专业申请必须征得监护人同意，并在《四川外国语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上签字；

2. 最终确定的转专业名单一旦进入公示环节，申请人不可撤销申请；

3. 笔试 80 分以上并通过面试的学生编入专业二年级；其余被录取的学生编入专业一年级。

4. 转专业前已经取得的学分须经日语学院转专业工作组审核确认后，予以认定与转换。

5. 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监督执行, 由日语学院转专业工作组负责解释。

本学院符合转专业条件且在教务系统中提出转专业申请的学生可将转专业申请表格和相关申请材料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ryx@sisu.edu.cn

俄语学院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一、组织机构

俄语学院成立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组，负责学生转出和转入各项工作的组织实施，构成如下：

组 长：徐曼琳 邵楠希

成 员：蒲公英 倪静 张珂 庾摺丹 杨希 曾澄

二、转出条件及排序依据

(一) 俄语学院俄语专业可转出的**名额上限为：14 人**

(二) 转出条件

1. 符合《四川外国语大学本科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规定的转专业条件的入学满一个学期的普通全日制本科一年级在校学生；

2. 符合拟转入学院的相关规定；

3. 如确有专长，更适合在拟转入专业学习，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获奖证书等，同等条件下按证书权威性和等级排名）；

4. 如因身体原因或缺乏专业兴趣，难以胜任本专业学习，需提供相应证明；

(三) 排序依据

1. 第一学期绩点由高到低排名；
2. 如绩点相同，则以第一学期全科目平均分由高到低排名；

(第一学期平均分相同情况下采用附加笔试排名的方式)

三、接收条件及排序依据

(一) 可转入的专业及名额

序号	可转入专业	转入名额上限
1	俄语	14

(二) 接收条件

1. 符合《四川外国语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规定的转专业条件的入学满一个学期的普通全日制本科一年级在校学生；
2. 品行端正，无任何违法或违犯校规校纪记录；
3. 对拟转入专业有充分了解或具有相关学习实践经验，具有浓厚的学习兴趣；
4. 原专业第一学期考试成绩均合格，平均绩点不低于正考1.5，需提供成绩证明；如确有专长，提供参加省级以上学科竞赛获奖证书或高考俄语成绩等支撑材料，可适当放宽要求。

5. 综合考察学生的学科背景及以往课程修读成绩，且转专业考核成绩合格，择优录取；

(三) 排序依据

1. 以转专业考核总评成绩（笔试占 50%，面试占 50%）为排序依据；

2. 笔试或面试有任意一门不及格者，不予转入。

3. 若成绩相同，则以转出专业第一学期的平均绩点为排序依据。

四、咨询安排

1. 时间：4月4日-4月11日。

2. 方式：俄语学院办公室现场咨询，电话咨询。

3. 咨询联系人：曾老师

4. 咨询办公室：立德楼 C404

5. 咨询电话：65355170

五、考核内容

针对零起点学生考察内容：汉语写作、语音语调模仿能力、俄罗斯国情文化知识、综合素质、转专业学习动机等；

针对高学生点学生考察内容：俄语基础语法、词汇、语音语调、口语表达能力、俄罗斯国情文化知识、综合素质、转专业学习动机等；

参考书目：

1. 《(新版)东方大学俄语第一册》，史铁强、张金兰，978-7-5213-1359-8，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 《(新版)东方大学俄语第二册》，史铁强、刘素梅，978-7-5213-1360-4，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3. 《俄语专业阅读教程第一册》，史铁强，978-7-04-017678-0，高等教出版社
4. 《俄罗斯概况（第2版）》，郝斌、戴卓萌，978-7-301-31184-4，北京大学出版社
5. 《俄语视听说教程》，邵楠希、拉·阿·卢察，978-7-5446-6572-8，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六、考核形式及评分标准

1. 笔试（通识水平考核或专业水平考核，占总成绩 50%）
2. 面试（占总成绩 50%）
3. 所有考核科目均需达到或超过及格线（60分）。
4. 笔试成绩与面试成绩各占总成绩的 50%，并按照总成绩排

名录取。

七、考核安排

考核时间为5月18日—5月26日，具体考核安排(时间、地点等)学院另行通知获得参加转入考核资格的学生。

八、附则

1. 转专业申请必须征得监护人同意，在《四川外国语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上签字，并附监护人身份证复印件；

2. 最终确定的转专业名单一旦进入公示环节，申请人不可撤销申请；

3. 原则上，通过零起点考试的学生编入专业一年级；通过俄语语高起点考试，并成绩达到优良的学生编入专业二年级；

4. 转专业前已经取得的学分须经俄语学院转专业工作组审核确认后，予以认定与转换。

5. 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监督执行，由俄语学院转专业工作组负责解释。

本学院符合转专业条件且在教务系统中提出转专业申请的学生可将转专业申请表格和相关申请材料电子版发送至邮箱：471229006@qq.com